

臺南市政府人事處 函

地址：708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
承辦人：王姵樟
電話：06-2991111#1128
傳真：06-2982507
電子郵件：vvhana1010@mail.tainan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新營區新營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11月20日
發文字號：南市人考字第1070952315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(0952315A00_ATTACHMENT5.pdf、0952315A00_ATTACHMENT4.pdf、0952315A00_ATTACHMENT3.pdf、0952315A00_ATTACHMENT1.pdf、0952315A00_ATTACHMENT2.docx)

主旨：檢送銓敘部修正後之「各機關辦理公務人員考績（成）作業要點」全文、第13點、第14點修正規定總說明、對照表及考績（成）通知書各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銓敘部107年11月12日部銓三字第10746603591號令暨同年月部銓三字第10746603592號函辦理。
- 二、各機關辦理公務人員考績（成）作業要點（以下簡稱本要點）自本年11月12日發布生效，請各機關辦理107年度公務人員考績（成）作業相關事宜時，切實依現行公務人員考績法規及本要點辦理。
- 三、本年底適逢地方公職人員選舉，為免滋生考績（成）核定之爭議，請各機關於107年12月及原任機關首長卸職前，切實依規定辦理本年度之考績（成）作業完竣。至相關作業期程另案通知。

正本：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級機關學校人事機構

副本：臺南市政府人事處企劃科(含附件)、臺南市政府人事處給與科(含附件)、臺南市



政府人事處考訓科(含附件) | 重2018-11-21章
交 13:42:30

裝



訂

線

